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及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30Z1163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30Z1163号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泽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润泽科技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润泽科技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润泽科技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润泽科技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

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润泽科技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润泽科技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230Z1163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黄亚琼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荆伟伟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武丽

2025年4月22日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现将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泽科技”、“本公司”或“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京津冀润泽（廊坊）数字信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00号）同意注册，本公司（曾用名为上海普丽盛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24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3,446,905股，发行价格为3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99,999,994.1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14,378,726.99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85,621,267.11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8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230Z001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708,037,950.33元。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953,422.5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平安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上海农商银行张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中信银行廊坊分行营业部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润泽发展”）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专户中存放的募集资金将由润泽发展用于对广东润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广东润惠”）进行增资及对浙江泽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浙江泽悦”）提供财务资助以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润惠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

公司控股孙公司浙江泽悦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专项存放、管理和使用。

本公司已与润泽发展、广东润惠、浙江泽悦、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管，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8,953,422.58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尚未将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一般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主体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广东润惠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5010078801200002167	714,756.19
广东润惠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15028792030009	15,403.36
浙江泽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5010078801400002166	34,553.71
润泽发展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15855786540097	10,398.33
润泽发展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5010078801900002168	13,475.05
润泽科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13050170180800001631	62,209.83
润泽科技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	15000109660935	384,721.65
润泽科技	平安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营业部	15847301110012	1,836,928.88
润泽科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5010078801600002157	5,755,119.18
润泽科技	上海农商银行张堰支行	50131000935585755	15,444.24
润泽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574070100100062583	69,801.14
润泽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512906049910616	19,730.56
润泽科技	中信银行廊坊分行营业部	8111801013201055578	20,880.46
	合计	——	8,953,422.58

三、 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2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0,0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047.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0,803.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注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3}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润泽（佛山）国际信息港 A2、A3 数据中心项目	无	169,668.00	169,668.00	169,668.00	50,489.73	170,533.85	100.51	2024年9月（A2数据中心）、2025年12月（A3数据中心） ^{注1}	-1,666.99	不适用	否
润泽（平湖）国际信息港 A2 数据中心项目	无	76,306.00	76,306.00	76,306.00	9,557.52	76,657.87	100.46	2024年10月	-496.36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无	209,026.00	209,026.00	209,026.00	-	209,026.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	无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14,586.08	97.24 ^{注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470,000.00	470,000.00	470,000.00	60,047.25	470,803.80	100.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3,523,640,017.52元（不含增值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验证，并出具了《关于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411号），置换出前期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523,640,017.52元（不含增值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2022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的募投项目包括“润泽（佛山）国际信息港A2、A3数据中心项目”“润泽（平湖）国际信息港A2数据中心项目”“偿还银行借款”“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鉴于“润泽（佛山）国际信息港A2、A3数据中心项目”“润泽（平湖）国际信息港A2数据中心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毕，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将2022年重大资产重组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953,422.58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8,953,422.5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润泽（佛山）国际信息港 A3 数据中心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未产生效益；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重组报告中募投资金测算的效益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润泽（佛山）国际信息港 A2 数据中心项目、润泽（平湖）国际信息港 A2 数据中心项目投产时间较短，尚未达产。

注 4：截至目前，募投项目中的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已支付完毕。上述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发行费用节余系因部分费用前期已通过公司一般户支付而导致。